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 ART RETAIL GROUP LIMITED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08)

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茲提述高鑫零售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的通函(「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通告內的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董事」)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8,443,108,205 (99.997996%)	169,177 (0.002004%)
2.	(a) 重選劉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8,378,343,982 (99.236143%)	64,491,200 (0.763857%)
	(b) 重選並繼續委任張挹芬女士(任職逾九年)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796,472,729 (92.339412%)	646,804,653 (7.660588%)
	(c) 重選陳尚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439,091,176 (99.955655%)	3,744,006 (0.044345%)
	(d)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的酬金。	8,440,515,330 (99.967287%)	2,762,052 (0.032713%)
3.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443,271,679 (99.999932%)	5,703 (0.000068%)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8,443,152,284 (99.998518%)	125,098 (0.001482%)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包括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	7,581,371,020 (89.791803%)	861,906,362 (10.208197%)
6.	擴大授予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包括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的一般授權，數額為本公司購回股份的總數。	8,107,639,583 (96.024792%)	335,637,799 (3.975208%)

*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

由於第1項至第6項決議案均獲得大部份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540,504,700股，即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本公司概無持有庫存股份（包括由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設立並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寄存的任何庫存股份），因此概無庫存股份的投票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行使。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本公司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全體董事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華裕能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華裕能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梅夢雪

劉昊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挹芬

陳尚偉

葉禮德